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4月27日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學衛字第1091002779A號

主旨：本校109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特約醫療院所公開遴選事宜。

依據：教育部「學校衛生法」、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」及本校「學生健康檢查及疾病防治要點」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凡醫師公會或醫療院所具備合格開業執照，且醫事人力及設備等，足以承辦本校學生健康檢查，皆歡迎報名參加；網址<https://pse.is/QECFA>。

二、遴選方式由本校召開學校衛生委員會進行評選，評選項目包含醫療院所設備、人力、檢查價格、服務過程、品質保證及後續服務等（本校保留最後修改之權利）。

三、有意報名參選之醫療院所，請先上網填寫報名資料，網址，並於109年5月15日前（郵戳為憑）掛號郵寄乙式14份書面企劃書（含報價單、醫院簡介、設備、人力、服務項目等特色）至本校衛生保健組。

四、承辦本校新生健康檢查之醫療院所，需配合辦理到校體檢（含短期研修生胸部X光肺結核檢查），以及補檢或轉學生、復學生、提早入學暨春季班學生自行到院所體檢、懷孕學生孕期結束補檢胸部X光。

五、109學年度體檢地點、時間、受檢對象及預估受檢人數：

(一)和平校區109年7月20日(星期一)上午8時30分至10時30分；進修學院暑期班新生，預估約60人。

(二)燕巢校區109年9月3日(星期四)上午8時至下午1時；大學部新生、轉學生及研究所新生，預估約400人。

(三)和平校區109年9月4日(星期五)上午8時至下午1時；大學部新生，預估約500人。



(四)和平校區109年9月5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下午1時；研究所新生（含碩、博士班及進修學院新生），預估約400人。

(五)和平校區109學年度第二學期短期研修生胸部X光檢查，日期由雙方共同約定後公告訂之，預估約30人左右；轉學生、復學生、提早入學暨春季班學生採自行到院所檢查，預估約80人左右。

六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報名遴選之院所可親臨本校學校衛生委員會進行簡報及答詢（簡報約5分鐘，可自備power-point或口述、答詢約5-10分鐘）；日期及時間另行通知。
- (二)本校若因不可抗力之因素停止辦理評選或評選後無法簽訂契約時，不對參選或優勝廠商做任何補償。
- (三)參選企劃書及評選當日簡報答詢承諾之事項，亦列入合約條款；書面企劃書無論是否已進行或完成評選，概不予以退還或供其他參選院所查閱。
- (四)評選結果採用總分高低排序名次；總分相同之醫療院所，由本校學校衛生委員會委員評選之。
- (五)學生健康檢查醫事人力應具備醫事技術專業人員執業資格，並服務或報備支援於該院所；請參選院所自行檢核醫事人力（含牙科醫師、家庭醫學科或其他科別專科醫師、護理人員、醫檢師）、行政助理等，是否足以承辦本校新生體檢業務之醫療院所。

校長吳連賞